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7-13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应参会10人，实际参会10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浩平先生主持，经会议审议并表决，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层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授权经营层在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周转及主营业务相关或相近的投资活动等。

具体授信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在上述授权额度内，公司董事会将授权经营层办理与上述融资有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3日